

25-34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海淀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北京华鼎众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5 年人大北路、万柳东路等沿街零星修缮项目

工程地点：北京市海淀区

工程内容：室外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11010825210200045550-XM00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地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室外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 年 6 月 11 日

竣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72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壹佰肆拾陆万捌仟伍佰捌拾伍元玖角柒分（人民币）

¥：1468585.97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量清单
- 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5年6月11日

合同订立地点：海淀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双方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0号新海大厦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西路88号春岚大厦6001室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人（签字）：

电话：010-82669621

电话：010-53382535

开户银行：工行人大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苑支行

账号：0200248229200099935

账号：697725019

邮政编码：100080

邮政编码：100070

2015年6月11日

2015年6月11日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1.1 通用条款：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建设工程施工的需要订立，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条款。

1.2 专用条款：是发包人与承包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条款，是对通用条款的具体化、补充或修改。

1.3 发包人：指在协议书约定，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4 承包人：指在协议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工程施工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5 项目经理：指承包人在专用条款中指定的负责施工管理和合同履行的代表。

1.6 设计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设计并取得相应工程设计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1.7 监理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监理并取得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1.8 工程师：指本工程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指定的履行本合同的代表，其具体身体和职权由发包人承包人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1.9 工程造价管理部门：指国务院有关部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

1.10 工程：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范围内的工程。

1.11 合同价款：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发包人用以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12 追加合同价款：指在合同履行中发生需增加合同价款的情况，经发包人确认后按计算合同价款的方法增加的合同价款。

1.13 费用：指不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的应当由发包人或承包人承担的经济支出。

1.14 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按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



1.15 开工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承包人开始施工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

1.16 竣工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承包人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

1.17 图纸：指由发包人提供或由承包人提供并经发包人批准，满足承包人施工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18 施工场地：指由发包人提供的用于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发包人在图纸中具体指定的供施工使用的任何其他场所。

1.19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20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1.21 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自己的过错，而是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和（或）工期顺延的要求。

1.22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23 小时或天：本合同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是休息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但竣工日期除外。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合同履行中，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也可以提请负责监理的工程师作出解释。双方协商不成或不同意负责监理的工程师的解释时，按本通用条款第 37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语言文字

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如专用条款约定使用两种以上（含两种）语言文字时，汉语应为解释和说明本合同的标准语言文字。

在少数民族地区，双方可以约定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书写和解释、说明本合同。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本合同文件适用国家的法律和行政法规。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由双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3.3 适用标准、规范

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适用国家标准、规范的名称：没有国家标准、规范但有行业标准、规范的，约定适用行业标准、规范的名称：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的约定适用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的名称。发包人应按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向承包人提供一式两份约定的标准、规范。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由发包人按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向承包人提出施工技术要求，承包人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发包人认可后执行。发包人要求使用国外标准、规范的，应负责提供中文译本。

本条所发生的购买、翻译标准、规范或制定施工工艺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4、图纸

4.1 发包人应按专用条款约定的日期和套数，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承包人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发包人应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对工程有保密要求的，应在专用条款中提出保密要求，保密措施费用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在约定保密期限内履行保密义



务。

4.2 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将本工程图纸转给第三人。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除承包人存档需要的图纸外，应将全部图纸退还给发包人。

4.3 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供工程师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工程师

5.1 实行工程监理的，发包人应在实施监理前将委托的监理单位名称、监理内容及监理权限发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在本合同中称工程师，其姓名、职务、职权由发包人承包人在专用条款内写明。工程师按合同约定行使职权，发包人在专用条款内要求工程师在行使某些职权前需要征得发包人批准的，工程师应征得发包人批准。

5.3 发包人派驻施工场地履行合同的代表在本合同中也称工程师，其姓名、职务、职权由发包人在专用条款内写明，但职权不得与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职权相互交叉。双方职权发生交叉或不明确时，由发包人予以明确，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

5.4 合同履行中，发生影响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权利或义务的事件时，负责监理的工程师应依据合同在其职权范围内客观公正地进行处理。一方对工程师的处理有异议时，按本通用条款第 37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5.5 除合同内有明确约定或经发包人同意外，负责监理的工程师无权解除本合同约定的承包人任何权利与义务。

5.6 不实行工程监理的，本合同中工程师专指发包人派驻施工场地履行合同的代表，其具体职权由发包人在专用条款内写明。

6、工程师的委派和指令

6.1 工程师可委派工程师代表，行使合同约定的自己的职权，并可在认为必要时撤回委派。委派和撤回均应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负责监理的工程师还应将委派和撤回通知发包人。委派书和撤回通知作为本合同附件。

工程师代表在工程师授权范围内向承包人发出的任何书面形式的函件，与工程师发出的函件具有同等效力。承包人对工程师代表向其发出的任何书面形式的函件有疑问时，可将此



函件提交工程师，工程师应进行确认。工程师代表发出指令有失误时，工程师应进行纠正。

除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外，发包人派驻工地的其他人员均无权向承包人发出任何指令。

6.2 工程师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确有必要时，工程师可发出口头指令，并在 48 小时内给予书面确认，承包人对工程师的指令应予执行。工程师不能及时给予书面确认的，承包人应于工程师发出口头指令后 7 天内提出书面确认要求。工程师在承包人提出确认要求后 48 小时内不予答复的，视为口头指令已被确认。

承包人认为工程师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 24 小时内向工程师提出修改指令的书面报告，工程师在收到承包人报告后 24 小时内作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紧急情况下，工程师要求承包人立即执行的指令或承包人虽有异议，但工程师决定仍继续执行的指令，承包人应予执行。因指令错误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和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由发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本款规定同样适用于由工程师代表发出的指令、通知。

6.3 工程师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承包人提供所需指令、批准并履行约定的其他义务。由于工程师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造成工期延误，发包人应承担延误造成的追加合同价款，并赔偿承包人有关损失，顺延延误的工期。

6.4 如需更换工程师，发包人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7、项目经理

7.1 项目经理的姓名、职务在专用条款内写明。

7.2 承包人依据合同发出的通知，以书面形式由项目经理签字后送交工程师，工程师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

7.3 项目经理按发包人认可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工程师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工程师联系时，项目经理应当采取保证人员生命和工程、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 48 小时内向工程师送交报告。责任在发包人或第三人，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相应顺延工期；责任在承包人，由承包人承担费用，不顺延工期。

7.4 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经理，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7.5 发包人可以与承包人协商，建议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

8、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按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以下工作：

(1) 办理土地征用、拆迁补偿、平整施工场地等工作，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以上事项遗留问题；

(2) 将施工后需水、电、电讯线路从施工场地外部接至专用条款约定地点，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

(3) 开通施工场地与城乡公共道路的通道，以及专用条款约定的施工场地内的主要道路，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畅通；

(4) 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师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对资料的真实准确性负责；

(5) 办理施工许可证及其他施工所需证件、批件和临时用时、停水、停电、中断道路交通、爆破作业等的申请批准手续（证明承包人自身资质的证件除外）；

(6) 确定水准点座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承包人，进行现场交验；

(7) 组织承包人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承担有关费用；

(9) 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8.2 发包人可以将 8.1 款部分工作委托承包人办理，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其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3 发包人未能履行 8.1 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赔偿承包人有关损失，顺延延误的工期。

9、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按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以下工作：

(1) 根据发包人委托，在其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允许的范围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或与工程配套的设计，经工程师确认后使用，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2) 向工程师提供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表；

(3) 根据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

(4) 按专用条款约定的数量和要求，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



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5)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以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因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罚款及其他损失除外；

(6) 已竣工工程未交付发包人之前，承包人按专用条款约定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发包人要求承包人采取特殊措施保护的工程部位和相应的追加合同价款，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7) 按专用条款约定做好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8) 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交工前清理现场达到专用条款约定的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9) 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0、进度计划

10.1 承包人应按专用条款约定的日期，将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提交工程师，工程师按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同意。

10.2 群体工程中单位工程分期进行施工的，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提供图纸及有关资料的时间，按单位工程编制进度计划，其具体内容双方在专用条款中的约定。

10.3 承包人必须按工程师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工程师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承包人应按工程师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因承包人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承包人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11、开工及延期开工

11.1 承包人应当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承包人不能按时开工，应当说不迟于协议书约定的开工日期前 7 天，以书面形式向工程师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工程师应当在接到延期开工申请后的 48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答复承包人。工程师在接到延期开工申请后 48 小时内不答复，视为同意承包人要求，工期相应顺延。工程师不同意延期要



求或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延期开工要求，工期不予顺延。

11.2 因发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工程师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推迟开工日期。发包人赔偿承包人因延期开工造成的损失，并相应顺延工期。

12、暂停施工

工程师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承包人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 48 小时内提出书面处理意见。承包人应当按工程师要求停止施工，妥善保护已完工程。承包人实施工程师作出的处理意见后，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工程师应当在 48 小时内给予答复。工程师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或收到承包人复工要求后 48 小时内未答复，承包人可自行复工。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由发包人承担所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赔偿承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相应顺延工期；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13、工期延误

13.1 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工程师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发包人未能按专用条款的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
- (2) 发包人未能按约定日期支付工程首付款、进度款，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 (3) 工程师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所需指令、批准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 (4) 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 (5) 一周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 (6) 不可抗力；
- (7) 专用条款中约定或工程师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3.2 承包人在 13.1 款情况发生后 14 天内，就延迟的工期以书面形式向工程师提出报告。工程师在收到报告后 14 天内予以确认，逾期不予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同意顺延工期。

14、工程竣工

14.1 承包人必须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14.2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14.3 施工中发包人如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应签订提前竣工协议，作为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提前竣工协议应包括承包人为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采取的措施、发包人的提前竣工提供的条件以及提前竣工所需的追加合价款等内容。

四、质量与检验

15、工程质量

15.1 工程质量应当达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15.2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16、检查和返工

16.1 承包人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工程师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工程师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16.2 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工程师一经发现，应要求承包人拆除和重新施工，承包人应按工程师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承包人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承包人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16.3 工程师的检查检验不应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如影响施工正常进行，检查检验不合格时，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除此之外影响正常施工的追加合同价款由发包人承担，相应顺延工期。

16.4 因工程师指令失误或其他非承包人原因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由发包人承担。

17、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专用条款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承包人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师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工程师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17.2 工程师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工程师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承包人可自行组织验收，工程师应承认验收记录。



17.3 经工程师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验收 24 小时后,工程师不在验收记录上签字,视为工程师已经认可验收记录,承包人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

18、重新检验

无论工程师是否进行验收,当其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承包人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盖或修复。检验合格,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追加合同价款,赔偿承包人损失,并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承包人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19、工程试车

19.1 双方约定需要试车的,试车内容应与承包人承包的安装范围相一致。

19.2 设备安装安装工程具备单机无负荷试车条件,承包人组织试车,并在试车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师。通知包括试车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试车记录,发包人根据承包人要求为试车提供必要条件。试车合格,工程师在试车记录上签字。

19.3 工程师不能按时参加试车,须在开始试车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工程师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参加试车,应承认试车记录。

19.4 设备安装工程具备无负荷联动试车条件,发包人组织试车,并在试车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通知包括试车内容、时间、地点和对承包人的要求,承包人按要求做好准备工作。试车合格,双方在试车记录上签字。

19.5 双方责任

(1)由于设计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发包人应要求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承包人按修改后的设计重新安装。发包人承担修改设计、拆除及重新安装的全部费用和追加合同价款,工期相应顺延。

(2) 由于设备制造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 由该设备采购一方负责新购置或修理, 承包人负责拆除和重新安装。设备由承包人采购的, 由承包人承担修理或重新购置、拆除及重新安装的费用, 工期不予顺延; 设备由发包人采购的, 发包人承担上述各项追加合同价款, 工期相应顺延。

(3) 由于承包人施工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 承包人按工程师要求重新安装和试车, 并承担重新安装和试车的费用, 工期不予顺延。



(4) 试车费用除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之内或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均由发包人承担。

(5) 工程师在试车合格后不试车记录上签字，试车结束 24 小时后，视为工程师已经认可试车记录，承包人可继续施工或办理竣工手续。

19.6 投料车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后由发包人负责，如发包人要求在工程竣工验收前进行或需要承包人配合时，应征得承包人同意，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五、安全施工

20、安全施工与检查

20.1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0.2 发包人应对其在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21、安全防护

21.1 承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工程师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师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21.2 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施式（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承包人应在施工前 14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师，并提出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师认可后实施，由发包人承担安全防护措施费用。

22、事故处理

22.1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工程师，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22.2 发包人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23、合同价款及调整



23.1 招标工程的合同价款由发包人承包人依据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价格在协议书内约定。非招标工程的合同价款由发包人承包人依据工程预算书在协议书内约定。

23.2 合同价款在协议书内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信擅自改变。下列三种确定合同价款的方式,双方可在专用条款内约定采用其中一种:

(1) 固定价格合同。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和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价款不再调整。风险范围以外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应当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2) 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可根据双方的约定而调整,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3) 成本加酬金合同。合同价款包括成本和酬金两部分,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成本构成和酬金的计算方法。

23.3 可调价格合同中合同价款的调整因素包括:

- (1)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变化影响合同价款;
- (2) 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公布的价格调整;
- (3) 一周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 (4) 双方约定的其他因素。

23.4 承包人应当在 23.3 款情况发生的 14 天内,将调整原因、金额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师,工程师确认调整金额后作为追加合同价款,与工程款同期支付。工程师收到承包人通知后 14 天内不予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已经同意该项调整。

24、工程首付款

实行工程首付款的,双方应当在专用条款内约定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数额,开工后按约定的时间和比例逐次扣回。预付时间应不迟于约定的开工日期前 7 天。发包人不按约定预付,承包人在约定预付时间 7 天后向发包人发出要求预付的通知,发包人收到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预付,承包人可在发出通知后 7 天停止施工,发包人应从约定应付之日起向承包人支付应付款的贷款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25、工程量的确认

25.1 承包人应按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的报告。工程师接到报告后 7 天内按设计图纸核实已实工程量(以下称计量),并在计量前 24 小时通知承包人,承



包人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承包人收到通知后不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有效，作为工程价款支付的依据。

25.2 工程师收到承包人报告后 7 天内未进行计量，从第 8 天起，承包人报告中开列的工程量即视为被确认，作为工程价款支付的依据。工程师不按约定时间通知承包人，致使承包人未能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无效。

25.3 对承包人超出设计图纸范围和因承包人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工程师不予计量。

26、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26.1 在确认计量结果后 14 天内，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进度款）。按约定时间发包人应扣回的首付款，与工程款（进度款）同期结算。

26.2 本通用条款第 23 条确定调整的合同价款，第 31 条工程变更调整的合同价款及其他条款中约定的追加合同价款，应与工程款（进度款）同期调整支付。

26.3 发包人超过约定的支付时间不支付工程款（进度款），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要求付款的通知，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付款，可与承包人协商签订延期付款协议，经承包人同意后可延期支付。协议应明确延期支付的时间和从计量结果确认后第 15 天起应付款的贷款利息。

26.4 发包人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进度款），双方又未达成延期付款协议，导致施工无法进行，承包人可停止施工，由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七、材料设备供应

27、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27.1 实行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双方应当约定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一览表，作为本合同附件（附件 2）。一览表包括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质量等级、提供时间和地点。

27.2 发包人按一览表约定的内容提供材料设备，并向承包人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其质量负责。发包人在所供材料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由承包人派人与发包人共同清点。

27.3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承包人派人参加清点后由承包人妥善保管，发包人支付相应保管费用。因承包人原因发生丢失损坏，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发包人未通知承包人清点，承包人不负责材料设备的保管，丢失损坏由发包人负责。



27.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发包人承担有关责任。发包人应承担责任的_{具体内容}，双方根据下列情况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1) 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由发包人承担所有价差；

(2) 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承包人可拒绝接收保管，由发包人运出施工场地并重新采购；

(3)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规格、型号与一览表不符，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费用；

(4) 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由发包人负责运至一览表指定地点；

(5) 供应数量少于一一览表约定的数量时，由发包人补齐，多于一一览表约定数量时，发包人负责将多出部分运出施工场地；

(6) 到货时间早于一一览表约定时间，由发包人承担因此发生的保管费用；到货时间迟于一一览表约定的供应时间，发包人赔偿由此造成的承包人损失，造成工期延误的，相应顺延工期；

27.5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使用前，由承包人负责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27.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28、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28.1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设备的，应按照专用条款约定及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承包人在材料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通知工程师清点。

28.2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或标准要求不符时，承包人应按工程师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8.3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在使用前，承包人应按工程师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8.4 工程师发现承包人采购并使用不符合设计和标准要求的材料设备时，应要求承包人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8.5 承包人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时，应经工程师认可后才能使用，由此增减的合同价款双方以书面形式协定。

28.6 由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发包人不得指定生产厂或供应商。



八、工程变更

29、工程变更

29.1 施工中发包人需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应提前 14 天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变更通知。变更超过原设计标准或批准的建设规模时，发包人应报规划管理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重新审查批准，并由原设计单位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承包人按照工程师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下列需要的变更：

- (1) 更改工程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 (2) 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
- (3) 改变有关工程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 (4) 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因变更导致合同价款的增减及造成的承包人损失，由发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29.2 施工中承包人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承包人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发包人的直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9.3 承包人在施工中提出的合理建议涉及到对设计图纸或施工组织设计的更改及对材料、设备的换用，须经工程师同意。未经同意擅自更改或换用时，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并赔偿发包人的有关损失，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工程师同意采用承包人合理化建议，所发生的费用和获得的收益，发包人承包人另行约定分担或分享。

30、其他变更

合理履行中发包人要求变更工程质量标准及发生其他实质变更，由双方协商解决。

31、确定变更价款

31.1 承包人在工程变更确定后 14 天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的报告，经工程师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 (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



31.2 承包人在双方确定变更后 14 天内不向工程师提出变更工程价款报告时, 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变更。

31.3 工程师应在收到变更工程价款报告之日起 14 天内予以确认, 工程师无正当理由不确认时, 自变更工程价款报告送达之日起 14 天后视为变更工程价款报告已被确认。

31.4 工程师不同意承包人提出的变更价款, 按本通用条款第 37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31.5 工程师确认增加的工程变更价款作为追加合同价款, 与工程款同期支付。

31.6 因承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 承包人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32、竣工验收

32.1 当工程具备覆盖、掩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位以前, 承包方自检, 并于 48 小时前通知发包方参加, 验收合格, 发包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 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 承包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超过限定时间未能修改或者 2 次验收仍不合格的, 发包方有权解除合同, 要求承包方返还已支付的价款, 并承担合同最终金额 5% 的违约金, 由此给发包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发包方全部损失的责任。

32.2 因发包方不正确纠正或其它非承包方原因引起的经济支出, 由发包方承担。检验不应影响施工正常进行, 如影响施工正常进行, 检验不合格, 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承包方承担。除此之外影响正常施工的经济支出由相关责任方承担, 相应顺延工期。

32.3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不组织验收, 或验收后 14 天内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32.4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 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 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32.5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不组织验收, 从第 29 天起承担工程保管及一切意外责任。

32.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其验收程序按本通用条款 32.1 款至 32.4 款办理。

32.7 因特殊原因, 发包人要求部分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甩项竣工的, 双方另行签订甩项竣工协议, 明确双方责任和工程价款的支付方法。

32.8 工程未经竣工验收或竣工验收未通过的, 发包人不得使用。发包人强行使用时, 由此发生的质量问题及其他问题, 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33、竣工结算

33.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28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合同价款及专用条款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内容，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33.2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28 天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确认竣工结算报告后通知经办银行向承包人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承包人收到竣工结算价款后 14 天内将竣工工程交还发包人。

33.3 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28 天内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从第 29 天起按承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支付拖欠工程价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33.4 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28 天内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承包人可以催告发包人支付结算价款。发包人在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56 天内仍不支付的，承包人可以与发包人协议将该工程折价，也可以由承包人申请人民法院将该工程依法拍卖，承包人就该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

33.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28 天内，承包人未能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造成工程竣工结算不能正常进行或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不能及时支付，发包人要求交付工程的，承包人应当交付；发包人不要求交付工程的，承包人承担保管责任。

33.6 发包人承包人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本通用条款第 37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34、质量保修

34.1 承包人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发包人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34.2 发包方、承包方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后，发包方于 5 日内按有关规定向质量监督机构申报竣工工程质量备案本合同即告终止。承包人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发包人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屋面防水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5 年、装修工程为 2 年。)

34.3 其他项目的保修期限由发包方与承包方约定建设工程的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34.4 质量保修工作的实施。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之前，与发包人签订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34.5 质量保修书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质量保修项目内容及范围；
- (2) 质量保修期；
- (3) 质量保修责任；
- (4) 质量保修金的支付方法。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35、违约

35.1 发包人违约，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 (1) 本通用条款第 24 条提到的发包人不按时支付工程首付款；
- (2) 本通用条款第 26.4 款提到的发包人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导致施工无法进行；
- (3) 本通用条款第 33.3 款提到的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 (4) 发包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顺延延误的工期。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发包人赔偿承包人损失的计算方法或者发包人应当支付违约金的数额或计算方法。

35.2 承包人违约。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 (1) 本通用条款第 14.2 款提到的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 (2) 本通用条款第 15.1 款提到的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
- (3) 承包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承包人承担合同金额 5% 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向第三方支付的费用、行政机关的处罚、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等，本合同所提之“全部损失”均包含全部相同损失内容）。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承包人赔偿发包人损失的计算方法或者承包人应当支付违约金的数额或计算方法。

35.3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36、索赔

36.1 当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要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效证据,

36.2 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以及应由发包人承担责任的其他情况,造成工期延误和(或)承包人不能及时得到合同价款及承包人的其他经济损失,承包人可按下列程序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索赔:

- (1) 索赔事件发生后 28 天内,向工程师发出索赔意向通知;
- (2) 发出索赔意向通知后 28 天内,向工程师提出延长工期和(或)补偿经济损失的索赔报告及有关资料;
- (3) 工程师在收到承包人送交的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后,于 28 天内给予答复,或要求承包人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
- (4) 工程师在收到承包人送交的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后 28 天内未予答复或未对承包人作进一步要求,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认可;
- (5) 当该索赔事件持续进行时,承包人应当阶段性向工程师发出索赔意向,在索赔事件终了后 28 天内,向工程师送交索赔的有关资料和最终索赔报告。索赔答复程序与(3)、(4)规定相同。

36.3 承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可按 36.2 款确定的时限向承包人提出索赔。

37、争议

37.1 凡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7.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 (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施工;
- (4)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十一、其他

38、工程分包



38.1 承包人按专用条款的约定分包所承包的部分工程,并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非经发包人书面同意, 承包人不得将承包工程的任何部分分包。

38.2 承包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 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向给他人。

38.3 工程分包不能解除承包人任何责任与义务。承包人应在分包场地派驻相应管理人员, 保证本合同的履行。分包单位的任何违约行为或疏忽导致工程损害或给发包人造成其他损失, 承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38.4 分包工程价款由承包人与分包单位结算。发包人未经承包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分包单位支付各种工程款项。

39、不可抗力

39.1 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发包人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以及专用条款约定的风、雨、雪、洪、震等自然灾害。

39.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承包人应立即通知工程师, 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 尽力减少损失, 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采取措施。工程师认为应当暂停施工的, 承包人应暂停施工。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承包人向工程师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 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 承包人应每隔 7 天向工程师报告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4 天内,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39.3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1) 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损害, 由发包人承担;

(2) 发包人承包人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 并承担相应费用;

(3) 承包人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 由承包人承担;

(4) 停工期间, 承包人应工程师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5)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 由发包人承担;

(6)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39.4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 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40、保险

40.1 工程开工前，发包人为建设工程和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及第三人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40.2 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由发包人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

40.3 发包人可以将有关保险事项委托承包人办理，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40.4 承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40.5 保险事故发生时，发包人承包人有责任尽力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者减少损失。

40.6 具体投保内容和相关责任，发包人承包人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41、担保

41.1 发包人承包人为了全面履行合同，应互相提供以下担保：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价款及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

41.2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可要求提供担保的第三人承担相应责任。

41.3 提供担保的内容、方式和相关责任，发包人承包人除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外，被担保方与担保方还应签订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42、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

42.1 发包人要求使用专利技术和特殊工艺，应负责办理相应的申报手续，承担申报、试验、使用等费用；承包人提出使用专利技术和特殊工艺，应取得工程师认可，承包人负责办理申报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

42.2 擅自使用专利技术侵犯他人专利权的，责任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3、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43.1 在施工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及化石或其他有考古、地质研究等价值的物品时，承包人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于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师，工程师应于收到书面通知后24小时内报告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延误的工期。



如发现后隐瞒不报，致使文物遭受破坏，责任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3.2 施工中发现影响施工的地下障碍物时，承包人应于 8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师，同时提出处置方案，工程师收到处置方案后 24 小时内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正方案。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延误的工期。

44、合同解除

44.1 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44.2 发生本通用条款第 26.4 款情况，停止施工超过 56 天，发包人仍不支付工程款（进度款），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44.3 发生本通用条款第 38.2 款禁止的情况，承包人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者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4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承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因一方违约（包括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44.5 一方依据 44.2、44.3、44.4 款约定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并在发出通知前 7 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按本通用条款第 37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44.6 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所发生的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除此之外，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44.7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45、合同生效与终止

45.1 双方在协议书中约定合同生产方式。

45.2 除本通用条款第 34 条外，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45.3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发包人承包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



保密等义务。

46、合同份数

46.1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发包人承包人分别保存一份。

46.2 本合同副本份数，由双方根据需要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47、补充条款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工程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可对本通用条款内容化、补充或修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1) 合同协议书；(2) 中标通知书；(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4)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5)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6) 技术标准和要求；(7) 图纸；(8) 其他合同文件；(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部门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国家现行标准、规范。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

4、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合同签订后 3 日内，提供设计蓝图 3 套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张建川 职务：总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对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

需要取得发包人书面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职权：/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7、项目经理

姓名：欧阳翠琴 职务：项目经理



8、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
-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合同签订后的 7 日内
-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
-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
-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提供
-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
-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 工程开工后 5 日内
-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发包人配合
-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

9、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
-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根据工程实际进度提交
-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
-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需要发包人配合提供临时办公及工人宿舍等临设。
-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需要发包人配合
-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 全力做好成品保护，并采取必要的相关措施
-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 /
-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 按照文明工地要求组织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清洁整齐、生活设施卫生达标，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临时污水排放、垃圾清运，须由承包人及时向政府有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经批准后方可排放、清运，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交工之前清理完与本工程无关的任何多余物品及其它垃圾等，做到工完场清，承担在合同期限内



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环卫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9) 配合完成项目审结并提供相应资料，以确保项目资料完整。

(10)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①做好防洪、防火、防自然灾害的防护工作，制定相应预案，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所有此类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单独计量支付。
②配合发包人做好上级机关及各职能部门的各项检查工作。 ③任何情况下，承包人均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如因承包人违反本条所导致的停工、延误工期或行政罚款等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0、进度计划

10.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开工前 7 日内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3 日内

10.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

13、工期延误

13.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四、质量与验收

17、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

19、工程试车

19.5 试车费用的承担：/

五、安全施工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23、合同价款及调整

23.2 本合同价款采用(1)方式确定。

(1) 采用固定价加设计变更洽商增减项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入结算，设计变更和工程变更洽商按照实际完成据实结算。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2)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3) 采用成本加酬金合同，有关成本和酬金的约定： /

23.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最终价款以项目结算验收审核金额为准。

24、工程首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付工程首付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合同签订后且项目资金到位后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50%

扣回工程款的时间、比例： /

25、工程量确认

25.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 /

26、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按国家和本市有关主管部门现行规定，在合同生效后，发包方按下表约定分 3 次向承包方预付或支付工程款，承包方于发包方付款前开具符合发包方要求的等额发票，发包方不按时拨付工程款，从应付之日起承担应付款的利息。

拨付工程款时间 (工程进度、部位)	占合同承包造价、 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合同签订后且项目资金到位后	50%	734292.99
竣工验收合格后 9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 已到账工程款	80%	440575.79
最终结算金额确定后且财政资金到位	100%	<u>最终结算金额 100%</u>

待工程竣工验收后，以保函形式约定最终结算金额 3% 的质保金，竣工验收合格、审计结束后 9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最终结算金额的 100%，财政资金未到位的情况除外。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

七、材料设备供应

27、发包人供应

27.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 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 /

(2) 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 /

(3) 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 /



(4) 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 _____

(5) 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 _____

(6) 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 _____

27.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 _____ / _____

28、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28.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_____ / _____

八、工程变更

_____ 设计变更和工程变更洽商按照实际完成据实结算 _____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32、竣工验收

32.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 _____ 竣工验收完成后 30 日内, 提供甲方所需份数 _____

32.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_____ / _____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35、违约

35.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3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35.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 因承包人责任, 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 影响工作, 工期不顺延。如果延误工期, 每延误一天扣罚合同金额的 0.1%, 超过三十天, 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如本工程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 承包人予以全额赔偿且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本工程不得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将本工程予以转包, 发包人有权立即中止合同, 承包人应在 14 日内清退出场。同时, 承包人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37、争议

37.1 双方约定,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2) 向 北京市海淀区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8、工程分包

分包施工单位为: _____ / _____

39.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他属于不可抗力事故。因为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可以部分或全部解除本合同，或者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协商确定适当延长履行期限，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责任。

40.6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 /

(2) 承包人投保内容: _____ /

41.3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担保方式为: _____ / 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_____ /

46.1 双方约定合同份数：本合同正本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发包方保存叁份，承包方保存壹份；副本肆份。

1、承包方式为包工包料，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2、结算时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进行结算（按当月信息价），洽商量及洽商费的增加要经过发
包方的书面确认。

3、工程完工进行审计按审定金额付款。

- 4、施工方为施工人员缴纳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发生伤亡先由保险公司垫付。
- 5、因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一切工伤、疾病、侵权等责任均由承包方承担。
- 6、具体支付金额及比例，以财政资金下达及实际情况为准。



承包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人民币 (元)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年	月	日		
1	粗砂		kg	630	0.09	2025.06			海淀街道	
2	天然级配砂石		kg	1087800	0.1	2025.06			海淀街道	
3	石灰粉煤灰碎石		t	5.557	115	2025.06			海淀街道	
4	标准砖	240mm× 115mm× 53mm	块	9265	0.6	2025.06			海淀街道	
5	混凝土块道牙	500*200*100mm	m	303	23.07	2025.06			海淀街道	
6	混凝土树池围牙		m	96.96	45	2025.06			海淀街道	
7	釉面砖		m ²	129.75	49.76	2025.06			海淀街道	
8	防腐木地板	50 厚	m ²	5.25	290.4	2025.06			海淀街道	
9	火烧面芝麻灰花岗岩	30mm	m ²	51	179.56	2025.06			海淀街道	
10	芝麻灰花岗岩压顶	50mm 厚火烧面	m ²	10.1	260	2025.06			海淀街道	
11	磨光花岗石	30 厚 墙面	m ²	10.2	160	2025.06			海淀街道	
12	石桌石凳		套	5	1017	2025.06			海淀街道	
13	纸面石膏板	9.5mm	m ²	10.2	13.87	2025.06			海淀街道	
14	铝塑板	δ 5mm	m ²	10.5	123.97	2025.06			海淀街道	
15	塑钢门安装	(70 系列普通双玻)	m ²	3.0549	362.3	2025.06			海淀街道	
16	无障碍设施栏杆(成品)	Φ 50 h:0.9m	m	10	174.23	2025.06			海淀街道	
17	耐水腻子(粉)		kg	9437	1.5	2025.06			海淀街道	
18	室外乳胶漆		kg	648	15.82	2025.06			海淀街道	
19	SBS 改性沥青油毡防水卷材		m ²	744.9	23.38	2025.06			海淀街道	
20	树脂篦子 1200*1200mm		套	10	120	2025.06			海淀街道	
21	铸铁箅子	450*750mm	套	20	140	2025.06			海淀街道	
22	球墨铸铁井盖	Φ 800(含混凝土井圈及	套	1	1067.85	2025.06			海淀街道	



		防坠网)						
23	铸铁井盖	Φ 700 重型	套	30	1060	2025. 06	海淀街道	
24	盲道砖	60mm	m2	102	47. 95	2025. 06	海淀街道	
25	透水路面砖	60mm	m2	1530	40. 55	2025. 06	海淀街道	
26	安装弹力柱		根	100	20	2025. 06	海淀街道	
27	安装铸铁档车桩		根	100	52	2025. 06	海淀街道	
28	指示牌		个	10	210	2025. 06	海淀街道	
29	安装花岗岩挡车石球		个	20	315	2025. 06	海淀街道	
30	广角镜安装		个	5	133	2025. 06	海淀街道	
31	预拌混凝土	C15	m3	6. 169 9	385	2025. 06	海淀街道	
32	预拌混凝土	C25	m3	60. 6	405	2025. 06	海淀街道	
33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3)	t	41. 80 54	450	2025. 06	海淀街道	
34	普通干混砂浆砌筑砂浆	DM7. 5	m3	5. 243	725	2025. 06	海淀街道	
35	干混抹灰砂浆	DPM10	m3	70. 91 2	659. 2 9	2025. 06	海淀街道	
36	干拌砂浆		kg	22. 2	0. 2	2025. 06	海淀街道	
37	干硬性水泥砂浆	1:6	m3	48. 05	570	2025. 06	海淀街道	
38	干混地面砂浆		m3	3. 1	815	2025. 06	海淀街道	
39	高密度聚乙烯双壁波纹管 (HDPE)	DN200, SN 4	m	8. 12	29. 95	2025. 06	海淀街道	
40	PVC 排水管	DN100	m	5. 075	29. 5	2025. 06	海淀街道	
41	路灯		套	5. 05	1500	2025. 06	海淀街道	
42	灯头		套	5. 05	500	2025. 06	海淀街道	
43	空气开关		个	5. 05	45	2025. 06	海淀街道	
44	电缆	YJV22-5*10 mm2	m	303	30. 51	2025. 06	海淀街道	
45	购买种植土		m3	10	36. 98	2025. 06	海淀街道	
46	小叶黄杨		株	750	6	2025. 06	海淀街道	
47	草花观赏		株	180	5	2025. 06	海淀街道	
48	挖掘机	1m3	台班	8. 990 4	2029. 5	2025. 06	海淀街道	
49	混凝土振捣器	(平板式)	台班	8. 3	20. 31	2025. 06	海淀街道	
50	自卸汽车	12t	台班	48. 09 49	1471. 5	2025. 06	海淀街道	
51	风镐		台班	102. 5 258	31. 98	2025. 06	海淀街道	
52	液压混凝土破碎炮		台班	8. 990 4	2150	2025. 06	海淀街道	



53	空压机	3m3/min	台班	51.27 14	287.5	2025.06	海淀街道	
----	-----	---------	----	-------------	-------	---------	------	--



附件：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2025年人大北路、万柳东路等 工程
沿街零星修缮项目

投标总价

投 标 人：北京华鼎众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2025 年06月02日

封一3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海淀街道办事处

工程名称：2025年人大北路、万柳东路等沿街零星修缮项目

投标总价（小写）：1,468,585.97

（大写）：壹佰肆拾陆万捌仟伍佰捌拾伍元玖角柒分

投 标 人：北京华鼎众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峰王印靖



编 制 人：李磊



编制时间：2025 年 06 月 02 日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2025年人大北路、万柳东路等沿街零星修缮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元)	其中:			
			暂估价 (元)	建筑垃圾 运输处置费 (元)	规费 (元)	
					规费	其中: 农民工 工伤保险
1	分部分项工程	1197022.5		88514.57	83784.99	/
1.1	2025年人大北路、万柳东路等沿街零星修缮项目	1197022.5		88514.57	83784.99	/
2	措施项目	150304.08		4979.04	295.68	/
2.1	其中: 单价措施项目	2065.44			295.68	/
2.2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81342.63				/
2.3	其中: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4979.04		4979.04		/
3	其他项目					/
3.1	其中: 暂列金额 (不包括计日工)					/
3.2	其中: 专业工程暂估价					/
3.3	其中: 计日工					/
3.4	其中: 总承包服务费					/
4	税金	121259.39				/
投标报价合计=1+2+3+4		1468585.97		93493.61	84080.67	49325



安全文明施工费明细表

工程名称：2025年人大北路、万柳东路等沿街零星修缮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子目名称	不含税金额 (元)				含税金额 (元)	备注
			实际成本 (元)	企业管理费 (元)	利润 (元)	小计 (元)		
1		管理目标等级 (达标) 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	72125.36	4976.66	4240.61	81342.63	88663.47	
	1.1	安全施工费	17673	1219.44	1039.08	19931.52	21725.36	
	1.2	文明施工费	11986.89	827.1	704.77	13518.76	14735.45	
	1.3	环境保护费	15879.86	1095.71	933.66	17909.23	19521.06	
	1.4	临时设施费	26685.61	1834.41	1563.1	29983.12	32681.6	
其中		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费						
		特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1	管理目标等级对应的《图集》标准外项目措施费						
	2.2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对应的安全文明施工增加措施费						
	2.3	其他特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合计			72125.36	4976.66	4240.61	81342.63	88663.47	

注：1. 依据表“4.12总价措施项目报价组成分析表”，在“实际成本”“企业管理费”“利润”填写对应数值，并逐项在表“4.12总价措施项目报价组成分析表”中列明施工方案出处及计算办法。
2. “管理目标等级”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中“()”填写要求，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最高投标限价中填写招标人要求的管理目标等级，投标文件中填报的管理目标等级须与投标函中所填报的管理目标等级一致，且不得低于招标人要求的管理目标等级。



工程名称: 2025年人大北路、万柳东路等沿街零星修缮项目

[illegible]

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1. 室外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规费（元）
1	分部分项工程	692943.39		28437.26
1.1	拆除路面	154159.77		4814.28
1.1.1	其中：弃土或渣土运输和消纳费	77299.95		
1.2	新做路面	404040.5		19899.5
1.2.1	其中：弃土或渣土运输和消纳费			
1.3	雨污水管线拆除及恢复	5888.72		143.68
1.3.1	其中：弃土或渣土运输和消纳费	689.29		
1.4	管道疏通	12518.6		
1.4.1	其中：弃土或渣土运输和消纳费			
1.5	清理地锁、钢板预埋件等	7669		
1.5.1	其中：弃土或渣土运输和消纳费			
1.6	更换雨水篦子、井盖等	35703.2		111
1.6.1	其中：弃土或渣土运输和消纳费			
1.7	其他内容	72963.6		3468.8
1.7.1	其中：弃土或渣土运输和消纳费			
2	单价措施项目	2065.44		295.68
合 计		695008.83		28732.9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1. 室外工程

第 1 页 共 6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拆除路面					154159.77		4814.28
1	911101011001	道路面层拆除	1. 拆除路面透水砖面层 2. 拆除280mm厚度级配砂石基层	m2	1000	28.14	45024		3184
2	911101011002	道路面层拆除	1. 拆除路面盲道砖面层 2. 拆除280mm厚度级配砂石基层	m2	100	28.14	2814		199
3	911101011003	道路面层拆除	1. 拆除120mm厚混凝土路面面层 2. 拆除250mm厚度级配砂石基层	m2	500	24.02	12010		205
4	911101011004	道路面层拆除	1. 沥青路面铣刨 2. 铣刨5cm厚的沥青路面 3. 拉毛1cm沥青路面	m2	350	6.25	2187.5		119
5	911101029001	道牙、树池拆除	道牙、树池拆除 1. 拆除混凝土路牙 2. 规格: 100*200*500mm	m	300	13.15	3945		669
6	911101011005	道路面层拆除	1. 拆除路面花岗岩面层含粘结层60厚	m2	50	9.79	489.5		83
7	911801001001	渣土场外运输	1. 渣土清理、装车、运输及消纳等运距自行考虑	m3	789.5	111.07	87689.77		355.28
		分部小计					154159.77		4814.28
		新做路面					404040.5		19899.5
8	911101023001	室外块料面层地面新做	人行道路面铺设 1. 60mm厚透水砖面层铺设, 粗砂扫缝, 洒水封缝 2. 30mm厚干硬水泥砂浆结合层 3. 250mm厚的级配砂石碾压 4. 素土夯实	m2	1500	168.06	252090		12900
9	911101013001	混凝土道路面层新做	混凝土道路新做 1. 120厚C25混凝土面层分块捣制, 随打随抹平 2. 250厚级配砂石碾压 3. 素土夯实	m2	500	153.94	76970		3515
本页小计							483219.77		21229.2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1. 室外工程

第 2 页 共 6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10	911101019001	沥青道路新做(铣刨面)	沥青道路新做(铣刨面) 1. 5cm厚细粒式沥青混凝土(AC-13) 2. 粘层油	m2	360	63.51	22228.5		140
11	911101031001	道牙安砌	混凝土道牙 1. 混凝土道牙铺设 2. 150mm厚C15混凝土垫层 3. 规格: 100*200*500	m	300	66.2	19860		1752
12	911101023002	室外块料面层地面新做	人行道路面铺设 1. 60mm厚盲道砖面层铺设, 粗砂扫缝, 洒水封缝 2. 30mm厚干硬水泥砂浆结合层 3. 250mm厚的级配砂石碾压 4. 素土夯实	m2	100	183.48	18348		855
13	911101023003	室外块料面层地面新做	1. 30mm厚火烧面芝麻灰花岗岩面层铺设 2. 30厚1:6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	m2	50	290.88	14544		737.5
		分部小计					404040.5		19899.5
		雨污水管线拆除及恢复					5888.72		143.68
14	911101011006	道路面层拆除	1. 拆除100mm厚混凝土路面面层 2. 拆除300mm厚度垫层	m2	8	28.59	228.72		12.64
15	910201005001	挖沟槽土方	1. 挖沟槽土方, 深800, 宽600	m3	3.84	14	53.76		2.04
16	910204001001	回填方	1. 土方回填	m3	3.84	43.32	166.35		27.26
17	911801001002	渣土场外运输	1. 渣土清理、装车、运输及消纳等运距自行考虑	m3	7.04	111.07	781.93		3.17
本页小计							76211.26		3529.61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1、室外工程

第 3 页 共 6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18	911101019002	沥青混凝土上道路面层新做	1. 4cm厚细粒式沥青混凝土(AC-13) 2. 粘层油 3. 6cm厚中粒式沥青混凝土(AC-16) 4. 透层油 5. 300mm厚石灰煤灰碎石(摊铺机摊铺) 6. 路床整形	m ²	8	227.79	1822.32		17.28
19	920601012001	塑料管拆除	1. 拆除塑料管 2. 拆除双壁波纹管 3. 规格: DN200	m	8	13.84	110.72		18.48
20	920601013001	塑料管安装	塑料管铺设 1. 名称: 高密度聚乙烯双壁波纹管(HDPE) 2. 材质及规格: DN200, SN 4 3. 连接形式: 胶圈接口	m	8	71.12	568.96		30.4
21	911102004001	砌抹污水井	1. 混凝土模块砌筑污水检查井井径(mm)800 2. 管道疏通	座	1	2155.96	2155.96		32.41
		分部小计					5888.72		143.68
		管道疏通					12518.6		
22	AB001	管道疏通老旧小区污水井、化粪池导水	1. 机械管道疏通 2. 每次1个台班, 每个台班配一个工人	台班	10	845.85	8458.5		
23	AB002	老旧小区污水井、化粪池导水	1. 老旧小区污水井、化粪池导水 2. 每次1个台班, 每个台班配一个工人	台班	10	406.01	4060.1		
		分部小计					12518.6		
		清理地锁、钢板预埋件等					7669		
24	AB003	清理地锁、钢板预埋件等	1. 清理地锁、钢板预埋件等 2. 每次1个台班, 每个台班配一个工人	台班	20	383.45	7669		
		分部小计					7669		
		更换雨水篦					35703.2		111
本页小计							24845.56		98.57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1. 室外工程

第 4 页 共 6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子、井盖等							
25	911102010001	更换雨水口篦子、井盖	更换铸铁篦子 1. 450*750mm铸铁篦子	个	20	154.72	3094.4		48.8
26	911102010002	更换雨水口篦子、井盖	更换铸铁井盖 1. Φ 700重型铸铁井盖	个	30	1086.96	32608.8		67.2
		分部小计					35703.2		111
		其他内容					72963.6		3468.8
27	911509005001	花箱防寒棚	1. 花箱防寒棚制作 无纺布	m ²	100	44.19	4419		471
28	910204001002	回填方	1. 回填土, 购买种植土	m ³	10	45.73	457.3		2.4
29	01B001	栽植色带	1. 苗木、花卉种类: 小叶黄杨 2. 株高或蓬径: 0.8m 3. 单位面积株数: 25株 4. 成活养护期1个月, 养护期: 1年	m ²	30	198.96	5968.8		243.6
30	01B002	铺种草皮	1. 草皮种类: 丹茛草 2. 铺种方式: 种草根 3. 成活养护期1个月, 养护期: 1年	m ²	10	23.46	234.6		33.4
31	01B003	栽植花卉	1. 花卉种类: 草花 观赏 2. 单位面积株数: 36株/m ² 3. 成活养护期1个月, 养护期: 1年	m ²	5	228.96	1144.8		40.6
32	01B004	花岗石压顶	1. 芝麻灰花岗岩压顶 新做50mm厚火烧面	m ²	10	433.35	4333.5		158.3
33	911102011001	井口提升	1. 污水井提升, 井口接高 2. 满足图纸及现场要求	座	10	209.97	2099.7		143.1
34	AB004	拆除档车桩	1. 拆除镀锌档车桩 2. 包含拆除所有工作内容	根	100	32.91	3291		471
本页小计							57651.9		1674.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1. 室外工程

第 6 页 共 6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35	AB005	安装铸铁挡车桩	1. 安装铸铁挡车桩高600mm直径114mm 2. 包含人材机等所有工作内容	根	100	97.19	9719		471
36	AB006	安装弹力柱	1. 安装弹力柱高750mm cva红黄 2. 包含人材机等所有工作内容	根	100	41.83	4183		235
37	AB007	更换不锈钢围栏上的装饰球	1. 更换不锈钢围栏上的装饰球 2. 球直径12cm, 不锈钢材质	个	30	53.11	1593.3		70.5
38	AB008	指示牌	指示牌 1. 指示牌安装(交通、指引、路牌等) 2. 铝板牌子长0.5米, 宽0.8米, 杆是3米地埋	个	10	256.11	2561.1		23.5
39	AB009	修缮电箱门、垃圾箱门	i. 修缮电箱门、垃圾箱门, 现状们无法正常开关, 需要人工修复	个	10	40.89	408.9		70.6
40	AB010	花岗岩石球	1. 安装花岗岩挡车石球400*400mm 2. 包含人材机等所有工作内容	个	20	393.8	7876		94.2
41	AB011	防腐木花箱修缮	1. 防腐木花箱修缮, 现状花箱损坏需人工修复	个	5	54.52	272.6		47.05
42	AB012	防腐木花箱拆除	1. 防腐木花箱拆除, 4100*1100mm	套	25	68.16	1704		294.25
43	911104019001	石桌石凳安装	石桌石凳安装 1. 石桌石凳安装	套	5	1062.75	5313.75		26.15
44	AB013	广角镜	广角镜 1. 广角镜安装	个	5	169.26	846.3		11.75
45	911101032001	树池篦子	1. 树池篦子更换树脂篦子1200*1200mm	套	10	175.28	1752.8		64.4
46	911101032002	树池安砌	1. 1200*1200mm混凝土树池安砌 2. 150mm厚C15混凝土垫层	个	20	338.42	6768.4		149
47	911101026001	室外防腐木地面而新做	1. 60厚防腐木坐凳面层新做钢龙骨	m2	5	652.39	3261.95		114.45
本页小计							46261.1		1671.85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1. 室外工程

第 6 页 共 6 页

[illegible]

单位工程人材机汇总表

工程名称: 1. 室外工程

第 1 页 共 4 页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市场价	合计
一、人工类别					
1	综合用工一类	工日	5.712	220	1256.64
2	综合用工一类	工日	2.94	220	646.8
3	综合用工二类	工日	463.2421	190	88016
4	综合用工二类	工日	0.55	190	104.5
5	综合用工二类	工日	0.68	190	129.2
6	综合用工三类	工日	20.3178	172.5	3504.82
7	综合用工三类	工日	109.018	172.5	18805.61
8	花箱防寒棚人工费	元	100	20	2000
9	拆除铸铁挡车桩人工费	元	100	20	2000
10	广角镜安装人工费	元	5	10	50
11	安装铸铁挡车桩人工费	元	100	20	2000
12	安装弹力柱人工费	元	100	10	1000
13	更换不锈钢围栏上的装饰球人工费	元	30	10	300
14	指示牌人工费	元	10	10	100
15	修缮电箱门、垃圾箱门人工费	元	10	30	300
16	安装花岗岩挡车石球人工费	元	20	20	400
17	防腐木花箱修缮人工费	元	5	40	200
18	防腐木花箱拆除	元	25	50	1250
三、材料类别					
1	型钢 综合	kg	190.25	3.12	593.58
2	橡胶圈 DN200	个	13.44	5.41	72.71
3	六角螺栓带帽 M10×130	套	130	1.29	167.7
4	电焊条 (综合)	kg	3.8	5.25	19.95
5	不锈钢焊丝	kg	0.098	18.31	1.79
6	预埋铁件	kg	11.858	5.49	65.1
7	水泥 (综合)	kg	5	0.44	2.2
8	粗砂	kg	630	0.09	56.7
9	天然级配砂石	kg	1087800	0.097	105516.6
10	石屑	kg	36	0.07	2.52
11	石灰粉煤灰碎石	t	5.557	101.77	565.54
12	标准砖 240mm×115mm×53mm	块	1300	0.53	689
13	混凝土模块 I类	块	40.4	10.49	423.8
14	混凝土块道牙 500*200*100mm	m	303	20.42	6187.26
15	混凝土树池围牙	m	96.96	45	4363.2
16	防腐木地板 50厚	m ²	5.25	256.99	1349.2
17	火烧面芝麻灰花岗岩 30mm	m ²	51	158.9	8103.9
18	芝麻灰花岗岩压顶 50mm厚火烧面	m ²	10.1	260	2626
19	石桌石凳	套	5	900	4500
20	无障碍设施栏杆(成品) φ50 h:0.9m	m	10	154.19	1541.9
21	防锈漆	kg	4.0145	14.33	57.63
22	乳化沥青	kg	214.8	3.75	805.5
23	沥青透层油	t	0.0088	4741.38	41.72
24	耐候木油	kg	7.8855	71.99	567.68



单位工程人材机汇总表

工程名称: 1. 室外工程

第 2 页 共 4 页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市场价	合计
25	环氧树脂	kg	0.218	16.41	3.58
26	润滑剂	kg	0.208	7.76	1.61
27	云石胶	kg	0.5	10.62	5.31
28	不锈钢管	m	11.455	22.4	256.59
29	球胆 200	个	0.176	33.05	5.82
30	不锈钢法兰 DN50	个	18.218	36.59	666.6
31	草坪肥	kg	0.3	2.14	0.64
32	肥料 综合	kg	0.928	3.23	3
33	尿素	kg	0.012	2.39	0.03
34	农药 综合	kg	0.618	58.63	36.23
35	球墨铸铁踏步	个	3	23.34	70.02
36	树脂篦子1200*1200mm	套	10	120	1200
37	铸铁箅子 450*750mm	套	20	123.89	2477.8
38	弃土或渣土消纳	m3	796.54	15	11948.1
39	其他材料费 占材料费	元	263.8933	1	263.89
40	其他材料费 占材料费	元	4266.0788	1	4266.08
41	复合木模板	m2	3.384	20	67.68
42	板方材 模板背楞	m3	0.072	2135.03	153.72
43	球墨铸铁井盖 ϕ 800(含混凝土井圈及防坠网)	套	1	945	945
44	铸铁井盖 ϕ 700重型	套	30	938.05	28141.5
45	盲道砖 60mm	m2	102	42.43	4327.86
46	透水路面砖 60mm	m2	1530	35.88	54896.4
47	花箱防寒棚	m2	100	10	1000
48	安装铸铁挡车柱	根	100	52	5200
49	安装弹力柱	根	100	20	2000
50	更换不锈钢围栏上的装饰球	个	30	30	900
51	指示牌	个	10	210	2100
52	安装花岗岩挡车石球	个	20	315	6300
53	广角镜安装	个	5	133	665
54	预拌豆石混凝土 C20	m3	0.033	402.9	13.3
55	预拌混凝土 C15	m3	6.1699	373.8	2306.31
56	预拌混凝土 C25	m3	60.6	393.2	23827.92
57	预拌混凝土 C30	m3	0.0822	402.9	33.12
58	预拌抗渗混凝土 C25	m3	0.5347	407.8	218.05
59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3)	t	41.8054	398.2	16646.91
60	中粒式混凝土 (AC-16)	t	1.1384	389.4	443.29
61	普通干混砂浆砌筑砂浆 DM7.5	m3	1.268	641.59	813.54
62	干混地面砂浆 DSM20	m3	0.101	721.24	72.85
63	干混抹灰砂浆 DPM10	m3	0.512	659.29	337.56
64	普通干混砂浆 砌筑砂浆DM10	m3	0.3456	676.99	233.97
65	干拌砂浆	kg	19.2	0.2	3.84
66	干硬性水泥砂浆 1:6	m3	48.05	504.42	24237.38
67	干混地面砂浆	m3	3.1	721.24	2235.84



单位工程人材机汇总表

工程名称: 1. 室外工程

第 3 页 共 4 页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市场价	合计
四、	机械类别				
1	履带式单斗液压挖掘机 1.6m3	台班	1.9213	3500	6724.55
2	挖掘机 1m3	台班	8.9904	1861.93	16739.5
3	干混砂浆搅拌机 200L	台班	0.1789	200	35.78
4	混凝土振捣器 (平板式)	台班	8.3	18.63	154.63
5	汽车式沥青撒布机 4000L	台班	0.0366	661.44	24.21
6	载重汽车 5t	台班	0.0576	687.62	39.61
7	自卸汽车 5t	台班	0.1943	697.93	135.61
8	自卸汽车 12t	台班	42.3759	1350	57207.47
9	履带式推土机 105kW	台班	0.0128	1078.91	13.81
10	轮胎式装载机 3m3	台班	0.6513	1153.55	751.31
11	汽车式起重机 5t	台班	0.048	456.73	21.92
12	汽车式起重机 8t	台班	0.0456	750	34.2
13	钢轮内燃压路机 12t	台班	0.239	1101.98	263.37
14	钢轮振动压路机 15t	台班	0.1098	1231.76	135.25
15	双钢轮振动压路机 15t	台班	0.0072	1231.76	8.87
16	轮胎压路机 26t	台班	0.1146	1101.98	126.29
17	双钢轮振动压路机 12t	台班	0.0072	1231.76	8.87
18	电动夯实机 20~62kg/m	台班	13.4437	17.67	237.55
19	平地机 100kW	台班	0.016	2071.7	33.15
20	压路机 6~8t	台班	0.0008	832.38	0.67
21	车载式碎石撒布机	台班	0.0056	399.2	2.24
22	路面铣刨机 (铣刨宽度2000mm)	台班	0.2636	3990.83	1051.98
23	履带式沥青混凝土摊铺机	台班	0.1814	6424.4	1165.39
24	木工圆锯机 (综合)	台班	0.0112	8.36	0.09
25	工程清扫车 50-60kW	台班	0.42	300	126
26	风镐	台班	0.1248	29.34	3.66
27	液压混凝土破碎炮	台班	8.9904	1972.48	17733.38
28	喷药车	台班	0.054	356.76	19.27
29	剪草机	台班	0.096	143.73	13.8
30	空压机 3m3/min	台班	0.0624	263.76	16.46
31	电动多级离心清水泵 H<12	台班	0.0048	201.72	0.97
32	其他机具费 占人工费	元	114.1429	1	114.14
33	其他机具费 占人工费	元	2131.8664	1	2131.87
34	机械疏通管道机械费	元	10	750	7500
35	老旧小区污水井、化粪池导水机械费	元	10	360	3600
36	清理地锁、钢板预埋件等机械费	元	20	340	6800
37	花箱防寒棚机械费	元	100	5	500
38	拆除铸铁挡车桩机械费	元	100	5	500
39	安装铸铁挡车桩机械费	元	100	10	1000
40	安装弹力柱机械费	元	100	5	500
41	更换不锈钢围栏上的装饰球机械费	元	30	5	150
42	指示牌机械费	元	10	5	50
43	安装花岗岩挡车石球机械费	元	20	10	200
44	广角镜安装机械费	元	5	5	25



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2. 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2. 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围墙修复、粉刷					247424.87		28702.83
1	911302001001	块料(石材)墙、柱面拆除	立面块料拆除 1. 密砖面层拆除	m2	150	24.4	3660		438
2	911302001002	块料(石材)墙、柱面拆除	石材块料拆除 1. 石材面层拆除	m2	10	27.81	278.1		32.5
3	911301001001	墙、柱面抹灰铲除	墙面铲除抹灰、涂料面 1. 破损涂料面层及基层铲除	m2	1700	20.76	35292		4420
4	910401001001	砖砌体拆除	砖砌体拆除 1. 砖砌体砌筑拆除, 墙厚240mm	m3	15	180.71	2710.65		460.35
5	910401004001	砖墙砌筑	实心砖墙 1. 砖砌体砌筑, 厚240mm 2. 标准砖砌筑 3. 砌筑砂浆M7.5	m3	15	1072.61	16089.15		1391.4
6	911302005001	块料墙、柱面新做	块料墙面 1. 外墙面瓷砖贴面 300mm*600mm	m2	150	133.03	19954.5		1816.5
7	911302003001	石材墙、柱面新做	石材墙面 1. 30厚花岗岩外墙面贴而层光花岗岩	m2	10	343.98	3439.8		227.3
8	911301003001	墙、柱面一般抹灰新做	墙面一般抹灰 1. 10厚DP砂浆抹灰打底 2. 10厚DP砂浆抹灰罩面找平	m2	1700	48	81600		9061
9	911301003002	墙、柱面一般抹灰新做	墙面喷刷涂料围墙 1. 墙面满刮耐水腻子二遍 2. 外墙丙烯酸乳胶漆二遍	m2	1700	45.76	77792		10829
10	911801001003	渣土场外运输	1. 渣上清理、装车、运输及消纳等运距自行考虑	m3	59.5	111.07	6608.67		26.78
		分部小计					247424.87		28702.83
		建筑老旧楼墙面、屋顶防水、窗户维修					227293.84		25655.35
11	911301001002	墙、柱面抹灰铲除	墙面铲除抹灰、涂料面 1. 破损涂料面层及基层铲除	m2	1500	20.76	31140		3900
本页小计							278564.87		32602.83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2. 装饰工程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12	911301003003	墙、柱面一般抹灰新做	墙面一般抹灰 1. 10厚DP砂浆抹灰打底 2. 10厚DP砂浆抹灰罩面找平	m ²	1500	48	72000		7995
13	911301003004	墙、柱面一般抹灰新做	1. 墙面满刮耐水腻子二遍 2. 外墙内烯酸乳胶漆二遍	m ²	1500	45.76	68640		9555
14	910902001001	屋面防水层拆除	屋面防水层拆除 1. 原有屋面防水卷材铲除, 清理	m ²	300	4.31	1293		219
15	910902003001	屋面卷材防水层新做	新做屋面防水卷材 1. 3+3厚SBS防水卷材屋面(热熔)SBS I P YPE PE3	m ²	300	96.81	29043		1341
16	911801001004	渣土场外运输	1. 渣土清理、装车、运输及消纳等运距自行考虑	m ³	48	111.07	5331.36		21.6
17	911602007001	金属栏杆清理	1. 金属栏杆面清理	m ²	15	22.83	342.45		49.35
18	AB014	结构胶	1. 原有破损窗户打结构胶 2. 包含人材机等所有工作内容	m	35	10.62	371.7		16.45
19	AB015	蜘蛛人	1. 外墙修补刷涂料需要蜘蛛人施工	工日	20	545.24	10904.8		1882.4
20	911701001001	柜类拆除	1. 橱柜拆除	m	5	54.52	272.6		47.05
21	911701002001	柜类安装	1. 橱柜利旧安装	m	5	136.31	681.55		117.65
22	AB016	卫生间漏水修缮	1. 卫生间漏水修缮打胶封堵处理 2. 包含人材机等所有工作内容	处	5	124.55	622.75		58.85
23	911502001001	金属门拆除	金属门拆除 1. 原有塑钢门拆除 2. 门规格: 1500*2100mm	m ²	3.15	22.22	69.99		11.88
24	911502009001	金属门安装	金属门安装 1. 塑钢门安装(70系列普通双玻) 2. 填充剂后塞口 3. 规格: 1500*2100mm	m ²	3.15	457.25	1440.34		44.07
本页小计							191013.54		21369.3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2. 装饰工程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25	911602013001	管道油漆	1. 管道防锈漆一遍 2. 环氧富锌底漆二遍	m2	5	59.45	297.25		34.7
26	AB017	金属窗加固	1. 金属窗加固, 螺栓固定 2. 包含人材机等所有工作内容	处	5	136.31	681.55		117.65
27	911002009001	墙体保温隔热层新做	1. 50厚XPS挤塑聚苯板保温层新估 2. B2级 容重50kg/m3	m2	10	104.87	1048.7		80.9
28	911402003001	平面吊顶天棚新做	1. 纸面石膏板吊顶层新做, 金属U型龙骨 2. 满刮耐水腻子二遍 3. 天棚乳胶漆二遍	m2	10	82.36	823.6		85.4
29	01B005	平面、箱式招牌	1. 5mm厚铝塑板牌面面层新做	m2	10	153.98	1539.8		37.6
30	910902018001	排水管安装	1. DN110塑料水落管安装	m	10	74.94	749.4		39.8
		分部小计					227293.84		25655.35
		措施项目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5140.3		396.05
合 计							474718.71		54358.18



单位工程人材机汇总表

工程名称: 2. 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市场价	合计
一、	人工类别				
1	综合用工一类	工日	26.88	220	5913.6
2	综合用工一类	工日	705.01	220	168302.2
3	综合用工二类	工日	32.7	190	6213
4	综合用工二类	工日	1.826	190	346.94
5	综合用工三类	工日	1.1825	172.5	203.98
6	综合用工三类	工日	234.648	172.5	40476.78
7	结构胶人工费	元	35	2	70
8	蜘蛛人人工费	元	20	400	8000
9	橱柜拆除人工费	元	5	40	200
10	橱柜利旧安装人工费	元	5	100	500
11	卫生间漏水修缮人工费	元	5	50	250
12	金属窗加固人工费	元	5	100	500
三、	材料类别				
1	自攻螺钉 M4×30	个	330	0.04	13.2
2	锚栓	套	74.074	0.27	20
3	膨胀螺栓 M6	套	10.5	0.66	6.93
4	塑料膨胀螺栓 M8×110	套	25.1307	0.98	24.63
5	托件含金属锚栓	套	8.8	0.27	2.38
6	石料切割机片	片	1.5	7.12	10.68
7	砂纸	张	115.2	1.33	153.22
8	硬质合金锯片	片	12.3	37.48	461
9	铁件	kg	1.44	5.39	7.76
10	标准砖 240mm×115mm×53mm	块	7965	0.53	4221.45
11	釉面砖	m2	129.75	44.04	5714.19
12	磨光花岗石 30厚 墙面	m2	10.2	160	1632
13	纸面石膏板 9.5mm	m2	10.2	12.27	125.15
14	铝塑板 δ 5mm	m2	10.5	109.71	1151.96
15	塑钢门安装 (70系列普通双玻)	m2	3.0549	320.62	979.46
16	水性封底漆 普通	kg	1.625	6.27	10.19
17	环氧富锌底漆	kg	3.0555	21.06	64.35
18	耐水腻子(粉)	kg	9437	1.33	12551.21
19	乳胶漆	kg	2.899	27.35	79.29
20	室外乳胶漆	kg	648	14	9072
21	防锈漆	kg	1	14.33	14.33
22	氯丁橡胶改性沥青防水涂料	kg	146.88	11.21	1646.52
23	SBS改性沥青油毡防水卷材	m2	744.9	20.69	15411.98
24	改性沥青嵌缝油膏	kg	33.6	2.38	79.97
25	熟桐油	kg	0.18	44.93	8.09
26	汽油 综合	kg	146.01	9.13	1333.07
27	油漆溶剂油	kg	1.114	7.17	7.99
28	油性涂料配套稀释剂	kg	115.2	11.95	1376.64
29	催干剂	kg	0.01	20.35	0.2
30	脱漆剂	kg	3.0915	14.6	45.14



单位工程人材机汇总表

工程名称: 2. 装饰工程

第 2 页 共 2 页

[illegible]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3. 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子目编码	子目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规费
		安装工程					29360.4		989.55
1	920210008001	配线拆除	配线拆除 1. 管内配线拆除 2. 规格：BV3*2.5 mm2	m	300	0.3	90		15
2	920210010001	电气配线	电气配线 1. 配线形式：管内 穿线 2. 规格：BV3*2.5 mm2	m	300	4.3	1290		69
3	920211021001	路灯及庭院灯 拆除	路灯及庭院灯拆除 1. 一般路灯拆除杆 高4m	套	5	76.64	383.2		64.55
4	920211022001	路灯及庭院灯 整修	路灯及庭院灯整修 1. 路灯及庭院灯整 修	套	5	159.41	797.05		87.2
5	920211023001	路灯及庭院灯 安装	路灯安装 1. 新做一般路灯高 度4m	套	5	2109.55	10547.75		279.65
6	920211026001	灯头安装	1. 路灯LED灯头更 换IP65	套	5	728.94	3644.7		87.2
7	920601012002	塑料管拆除	1. DN100 PVC排水 管拆除	m	5	5.58	27.9		4.65
8	920601013002	塑料管安装	1. DN100 PVC排水 管新做	m	5	48.97	244.85		14.1
9	920206002001	电力电缆敷设	电力电缆敷设 1. 电缆沿墙面敷设 2. 规格：YJV22-5* 10mm2	m	300	39.72	11916		336
10	920204022001	空气开关安装	1. 空气开关安装1P 25A	个	5	83.79	418.95		32.2
		分部小计					29360.4		989.55
		措施项目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29360.4		989.55
合 计							29360.4		989.55



单位工程人材机汇总表

工程名称: 3. 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市场价	合计
一、人工类别					
1	综合用工二类	工日	20.25	190	3847.5
2	综合用工三类	工日	2.065	172.5	356.21
三、材料类别					
1	封铅	kg	1.95	59.2	115.44
2	橡胶垫 52mm	m2	0.9	18.2	16.38
3	布头	kg	0.18	4.04	0.73
4	黑绑线	盘	0.25	6.42	1.61
5	地脚螺栓 M(16~22)×(150~300)	套	61.2	3.67	224.6
6	镀锌带母螺栓 M8×(16~25)	套	413.1	0.21	86.75
7	镀锌六角螺栓 M4×25	套	10.2	0.09	0.92
8	铁砂布	张	0.0785	0.87	0.07
9	焊锡丝 综合	kg	0.3	49.28	14.78
10	焊锡膏	kg	0.03	39.79	1.19
11	镀锌铁丝 13#~17#	kg	0.33	5.03	1.66
12	滑石粉	kg	0.33	0.46	0.15
13	调合漆	kg	0.25	13.71	3.43
14	丙酮	kg	0.55	7.74	4.26
15	胶粘剂	kg	0.065	16.96	1.1
16	自粘性塑料带 20mm×20m	卷	2.1	9.73	20.43
17	黑胶布带 20mm×20m	卷	1.05	2.29	2.4
18	自粘性橡胶带	卷	0.6	2.99	1.79
19	塑料软管 φ8	m	14.7	0.19	2.79
20	塑料管箍 DN100	个	0.29	3.11	0.9
21	球胆 100	个	0.11	22.42	2.47
22	绝缘导线 BV3×2.5mm2	m	350.4	2.07	725.33
23	绝缘导线 BVV-2×2.5	m	26.775	2.25	60.24
24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2.5	m	153	2.07	316.71
25	接线端子 双路	个	10.4	0.92	9.57
26	镀锌电缆卡子 综合	个	252	1.46	367.92
27	其他材料费占材料费	元	54.3102	1	54.31
28	标志牌	个	18	0.46	8.28
29	干拌砂浆	kg	3	0.2	0.6
四、机械类别					
1	绝缘电阻测试仪 3141	台班	0.3	5.31	1.59
2	汽车起重机 综合	台班	0.2	802.29	160.46
3	电动多级离心清水泵 H<12	台班	0.001	201.72	0.2
4	其他机具费占人工费	元	126.9083	1	126.91
五、主材类别					
1	PVC排水管 DN100	m	5.075	26.11	132.51
2	路灯	套	5.05	1500	7575
3	灯头	套	5.05	500	2525



